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教育暨青年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ducação e Juventude

關於立法會梁榮仔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

遵照行政長官的指示，經徵詢社會工作局、衛生局的意見，本局對立法會2017年4月3日第265/E211/V/GPAL/2017號函轉來，梁榮仔議員2017年3月22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2017年4月5日收到之書面質詢，答覆如下：

特區政府關注有特殊需要的兒童，重視有關的教育、照顧和治療工作。有關部門相互合作為有關兒童作綜合評估，並採取與部門職能相應的措施，為有關兒童、家長及家庭提供適切的支援，促進其融入社會，發揮潛能。

相關部門相互合作，共同關注兒童早療

0至6歲是幼兒成長發展的黃金時間，特區政府十分關注有特殊需要兒童的早期療育工作。教育暨青年局、衛生局及社會工作局一直保持良好的合作，於2016年6月透過跨部門合作，設立兒童綜合評估中心，為本澳6歲及以下疑似發展障礙的兒童提供一站式、跨部門和多專業的評估服務，為相關的教育及治療等提供方案；並持續為早療服務工作者和家長舉辦講座及工作坊，讓家長、特殊教育老師、各類治療師和輔助人員認識兒童在語言、動作、讀寫和情緒行為等方面的發展特質，預防並及早辨識兒童的問題，以便作出即時的介入。

2017年，衛生局持續增聘治療師加強服務供給，現時合共有30名職業治療師及6名語言治療師提供服務，並將逐步增加兒童早療的場所、設施和設備，增聘人手，以及加開康復訓練門診等資源的投入。此外，又計劃構建兒童早療資源的統籌分配機制，有序整合和運用早療資源，不斷優化早療的各項工作。

推動特殊教育的發展，完善場所設施設備

教育暨青年局一向關注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的各項需要，多年來積極投放資源，完善各項有特殊教育設施設備，以及從多方面支持學校及



機構因應學生的個別情況、能力及學習需要，提供適切的教育及訓練服務，推動特殊教育的發展。

就特殊教育設施方面，目前全澳 5 所公立學校、6 所私立學校及 5 個受資助機構設有各類治療或訓練場所，包括 15 個職業治療室及物理治療室、13 個語言治療與訓練室、6 個感覺統合室，2 個多感官室(其一含感覺統合設備)、1 個含職業治療及物理治療用途的綜合治療室，以及 1 個含感覺統合設備的多功能治療室等，為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提供全面的服務。

為持續改善開辦特殊教育及融合教育學校的辦學條件，教育發展基金的“學校發展計劃”資助申請將“特殊教育”定為優先發展類項目，鼓勵學校因應開展融合教育或特殊教育的需要，進行適當配合的工程及購置相關設備。相關資助包括：建設教學輔導設施；改建或增設無障礙設備；增購學習輔具(如：點字機、電腦、無線電調頻器、短波擴音機、放大鏡、錄音機及投影機等)；為學生、教師及家長舉辦共融校園的宣導活動的相關費用及物料等等。

為讓提升學生在學習及生活適應的表現，教育暨青年局轄下公立學校及私立特殊教育學校均設有駐校的特殊教育團隊，成員包括：心理輔導員及具備語言治療、職業治療或物理治療學歷背景及專業知識的人士，為校內有需要的學生提供相關的輔導或治療訓練；對於就讀私立普通學校的學生，教育暨青年局在語言、職業及物理治療方面為有需要的學生提供配合學習所需的訓練方案建議，並協助有訓練需要的學生，轉介至受教育暨青年局資助設置專業人員的學校或復康/輔導服務機構，接受相應的訓練。

多方推動專業人才的培養

人才培養方面，教育暨青年局多年來持續透過“優秀學生修讀教育課程計劃”、“大專助學金計劃”中的特別助學金、獎學金、貸學金，以及“利息補助貸款計劃”，支持及鼓勵學生升讀物理治療、職業治療、語言治療、特殊教育的高等教育課程，部份資助計劃將學生於完成課程後



回澳服務相關專業若干年列為受惠條件之一。期望透過這些計劃繼續儲備更多專業人才，滿足本澳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的需求。2016/2017 學年，受惠於有關獎、助學金並正在就讀物理治療、職業治療、語言治療、特殊教育的高等教育課程的人數合共 172 人。

此外，為回應社會對特殊教育日益殷切的需要，教育暨青年局與社工局、衛生局及澳門理工學院進行了多方的協調後，澳門理工學院將於 2017/2018 學年開設言語語言治療理學士學位課程，以培育本地、能操粵語及普通話的語言治療專業人才，滿足澳門社會對語言治療師的需要。而未來亦會因應發展需要，研究開辦更多的治療師高等課程如職業治療和物理治療等。同時，教育暨青年局會為升讀高等教育的學生舉辦講座，加深學生對本澳治療師行業前景的認識，為學生選科提供更多參考資訊。期望透過上述措施逐步解決本澳專業治療人員短缺的情況。

加強對有關學生及家長的支援

為加強對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家長的支援，並為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創設有利的學習及成長條件，教育暨青年局自 2014/2015 學年起，透過資助學校/復康服務團體，為特殊教育班的學生提供健康午膳、上下課接載服務，以及課餘及假日支援服務。當中，課餘及假日支援服務主要是透過資助措施，鼓勵學校/復康服務團體在課餘及假日為特殊教育班的學生提供適切的教育及照顧、開展或組織促進親子關係的文康體藝活動，以及為家長提供親職教育等；於 2015/2016 學年，更增加“健康早餐”的資助項目，以進一步紓緩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家長的壓力；2016/2017 學年，教育暨青年局在健康早、午膳、上下課接載、課餘及假日支援服務的資源投放約為澳門幣 720 萬。此外，教育暨青年局自 2010/2011 學年起為家長舉辦專題講座及家長培訓，讓家長了解子女的需要並學習相關的管教技巧，以促進子女的健康成長。2016 年共舉辦 6 場家長講座，共有 160 人參與。

未來，教育暨青年局將會繼續為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創造有利的學習環境及條件，確保學生在學習過程中得到充分的支援及適切的協助。



多方面支援有特殊需要兒童的家庭

特區政府十分關注有特殊需要兒童的早期療育工作，除專業治療服務外，家庭訓練也是很重要的元素。家庭為幼兒首個接受教育的場所，倘家長能掌握幼兒發展特徵，在家庭中為幼兒進行訓練，不但增加親子關係，亦可提升幼兒的能力。社會工作局已推出針對有特殊需要幼兒家長的支援資助計劃，資助三間早療服務機構為家長/照顧者舉辦教育及支援活動。

現受社會工作局財政及技術輔助的早療服務設施，均會因應接受服務的使用者之特性而佈置培育的環境及安排相應的設備，而提供的服務內容包括有職業、物理及語言治療，聽力、感統及特教等訓練。而在家屬支援方面，除於早療服務設施內設有相關服務，社會工作局亦透過財政及技術輔助支援三間康復服務設施開設全澳性之家屬支援服務，藉以加強對有特殊需要兒童之家長的支援，透過同路人的經驗交流，以及家長講座/工作坊、教具及書籍借閱等服務，提升家長在照顧有特殊需要子女方面的知識及能力。

現時，持有“殘疾評估登記證”或已被評為具備獲發“殘疾評估登記證”要件的澳門特別行政區永久性居民，包括殘疾兒童發放“殘疾津貼”，2016年度發放金額分別為普通殘疾津貼澳門幣 8,000 元及特別殘疾津貼澳門幣 16,000 元。此外，社會工作局透過第 6/2007 號行政法規《向處於經濟貧乏狀況的個人及家團發放援助金制度》，向符合資格的個人或家團提供經濟援助。現時 1 人家團的最低維生指數為澳門幣 4,050 元。同時，因應有殘疾成員的經援家庭的特別需要，提供偶發性援助金及殘疾補助(每月澳門幣 600 元/800 元)，協助他們購買輔具和應付特別的開支。此外，社會工作局亦與民間團體合作，推出“社會融和計劃”，計劃以訪貧問苦的方式發掘存在經濟困難的三類弱勢家庭(單親、長期病患或殘疾人士家庭)，並向符合該計劃申請資格的家團提供一年兩次的特別生活津貼，紓緩弱勢群體的生活壓力。有關津貼發放的金額因應 1 人至 8 人家團介乎 2,450 元至 9,400 元。而在 2016 年共有 4,309 個家庭獲發特別生活津貼，總金額逾 3,200 萬元。

h
y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教育暨青年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ducação e Juventude

此外，社會工作局亦致力投入社區及家庭服務中心的人員培訓，加強中心人員對有特殊兒童家庭需要和特殊兒童成長方面的知識，讓更多的專業社工和輔導人員能為不同的家庭提供更多方面的支援。

未來，特區政府會因應特殊兒童及其家庭各方面的需要，完善相關政策和措施及所需的設施設備，構建完整的支援系統，以促進相關兒童融入社會，發揮潛能。

局長

梁勵

2017年4月24日